西安石油大学文件

西石大生〔2009〕27号

印发《西安石油大学关于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订单式培养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院(系)及有关单位:

现将《西安石油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订单式培养工作意见》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过程中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及时报告学校。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四日

西安石油大学关于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订单式培养工作意见

近年来,我校在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探索以就业为导向的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方面进行了积极有益的尝试,积累了一定经验,取得了一定成效。2004年,我校印发了《西安石油大学订单式培养工作若干规定》,对于指导和规范订单式培养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教育部等七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领域紧缺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教高[2007]16号)精神,为进一步推进和规范我校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结合学校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和基本原则

- 1. 总体要求。订单式培养工作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坚持"依托石油、立足陕西、面向西部、服务全国"的服务面向定位,充分发挥学校办学优势和特色,加强校企合作办学,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 2. 基本原则。加快人才培养体制和机制改革,统筹协调招生、培养、就业、使用等各个环节,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石油石化行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满足国家重点领域特别是石油石化领域紧缺人才的需求。加大专业结构调整力度,优化人才培养结构,拓宽专业口径,通过在高年级灵活设置专业方向或转专业培养等形式,根据社会及企业对人才的需求实行订单式培养。

二、组织领导和职责

学校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组织和协调订单式培养有 关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具体负责订单 式培养有关校企合作、信息征集、推荐选拔等日常工作。教务处负责 订单式专业培养方案的审定及实施以及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学生培养 院(系)负责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及教学工作的具体组织与实施;相关 院(系)积极协助和配合开展订单式培养工作。各院(系)及有关单 位要全力支持、配合开展订单式培养工作。

三、加强订单式培养工作的方法和措施

- 1. 广泛开展调研,积极征集"订单"。以毕业生质量跟踪和就业市场建设为契机,积极深入企业开展人才需求状况调研,把握人才供需形势。每年四月份,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根据人才需求形势预测,并结合学校实际确定紧缺专业,并在这些专业现有培养规模的基础上拟定可以扩大的数量以及可转出的专业(未来可能出现供大于求且与紧缺专业相近的专业),向教务处提交转专业培养计划书。教务处据此与相关院(系)协商、论证,最终确定当年"订单"培养的专业、数量及可转出的专业范围。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据此制定当年订单式培养工作方案并向有关企业征集"订单",并代表学校与订单培养意向单位签订《校企订单式合作培养协议书》,确定合作培养的专业与学生数量,制定实施方案。
- 2. 严格推荐标准,规范选拔程序。按照工作方案,每年五月份, 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将征集到的需求及条件要求等信息在全校范 围内公开发布,并组织开展报名及推荐工作。符合条件的学生经本人

申请、院(系)审查和推荐后,持《报名推荐登记表》及入学以来的《成绩单》到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报名备案。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将有关报名情况进行审查、汇总初选。五月下旬,学校召开"订单式人才培养合作洽谈会",邀请各订单单位来校,经学生与订单单位双向选择,确定订单培养学生及专业。同时,选定学生与订单单位签订《订单式培养协议书》及《就业承诺书》。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据此编制年度《订单式培养报告》,报教务处审核后并报主管校领导审批,以学校文件形式印发当年度订单式培养的专业及学生,同时报陕西省教育厅备案。

- 3. 自觉恪守承诺,严格履行协议。订单式培养学生合格毕业时如企业不能接收,视为单位违约;若学生毕业时不能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未达到协议要求或学生毕业时不愿到订单企业就业者,则视为学生违约。违约方按照有关协议或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对于入选订单式培养学生应遵守协议,做到"不考研、不违约、不改派",即未经订单单位许可在校期间不参加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签定订单培养协议后承诺不违约;因各种原因违约者,学校不受理到其它单位就业的改派申请。
- 4. 培养经费的管理与使用。订单单位因进行订单式培养向学校 提供的培养经费,其使用范围要严格按照学校与订单单位签定的有关 协议来确定。一般主要包括学生奖学金、转入院(系)学生培养费、 相关劳务费、学校管理费等部分,不得挪作它用。计划财务处会同教 务处并根据院(系)学生变动情况核拨相应业务费。
 - 5. 加强教学组织,严格教学管理。转专业订单培养方案及教学

计划由转入专业所在院(系)按照该专业培养目标及订单培养目标进行制定和修订,并经教务处审定后执行。同时,加强订单班的教学管理与督导工作,确保教学质量。积极发挥订单单位资源,通过实习、参观、学术报告、毕业设计等途径,丰富教学内容,提高培养质量。

6. 加强学生教育和管理工作。转入专业所在院(系)要会同学生转出院(系)做好学生教育管理的衔接工作,同时密切与订单单位协作,深入做好订单培养学生的日常管理与思想教育工作,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巩固专业思想,增强事业心和归属感,确保订单式培养工作的顺利开展与培养目标的实现。

主题词: 学生 订单式培养 意见

抄送:校领导。

党政办公室

2009年4月15日印发

共印60份